

证券代码：430465

证券简称：东方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3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遵照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和 2023 年 10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1、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无重大影响。

2、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

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